附件

**报价方案评审标准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审因素** | **评审标准** |
|
| 资质审查 | 对照购买服务公告第四点内容进行资料审查，如资料不齐全，则不予通过，不得参加后续评分。 |
| 技术部分（40分） | 对项目的理解（15分） | 对项目理解全面、准确，认识深刻，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5分；对项目理解较透彻，认识较深刻，满足用户需求得12分；对项目理解一般，认识一般，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9分；对项目理解较差，认识较差，不太满足用户需求得6分；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，本评分项得0分。 |
| 重点、难点问题及措施（10分） | 对本项目重点、难点问题理解分析全面、准确，应对措施合理可行，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0分；对本项目重点、难点问题理解分析较全面、较准确，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，满足用户需求得8分；对本项目重点、难点问题理解分析一般，应对措施一般，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6分；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，本评分项得0分。 |
| 进度控制方案（10分） | 根据“项目服务需求”提供响应方案，应包括对被项目的进度控制方法和措施，以及处理进度延迟的能力和策略：方案详细，科学、合理，得10分；方案较详细，合理性一般,得8分；方案不够详细，合理性较差,得6分；未提供或内容偏离项目实际需求，得0分。 |
| 质量控制方案（5分） | 根据“项目服务需求”提供响应方案，应包括对项目提供质量控制措施：方案详细，科学、合理，得5分；方案较详细，合理性一般,得3分；方案不够详细，合理性较差,得1分；未提供或内容偏离项目实际需求，得0分。 |
| 商务部分（40分） | 类似项目业绩（30分） | 1.根据供应商2020年至今承担的交通运输类事务性工作服务进行评分。承担省级交通运输类事务性工作服务的，每个项目得5分；承担市级交通运输类事务性工作服务的，每个项目得3分；承担县（区、县级市）级交通运输类事务性工作服务的，每个项目得1分；2.根据供应商2020年至今承担的道路客运行业项目进行评分。承担省级道路客运行业项目的，每个项目得5分；承担地级市道路客运行业项目的，每个项目得3分；承担县（区、县级市）级道路客运行业项目的，每个项目得1分。注：须提供合同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。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，按最高类别加分，该项合计最高不超过30分。 |
|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（5分） | 具备经济或工程类副高级以上职称，否则本项不计分。注：需提供证书（或网站截图，必须显示网站链接）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在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文件（或缴纳个人所得税）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|
|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情况（项目负责人除外）（5分） | 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，每人得2分；具备中级职称的每人得1分。该项合计最高不超过5分。注：需提供证书（或网站截图，必须显示网站链接）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在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文件（或缴纳个人所得税）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|
| 价格部分（20分） | 价格得分（20分） | 价格得分=（基准价/报价）\*价格评分权重。说明：取最低报价为基准价。 |
| 总分 | 100分 |  |